

2025 年硖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DJT2025(106)CG

采 购 人：宝鸡市金台区农业农村局（公 章）

采购代理机构：华鼎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公 章）

二〇二五年三月

※注意事项

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下载

1. 下载时间：2025 年 3 月 13 日至 2025 年 03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2. 下载地址：登录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系统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等资料。

3.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二、系统上传电子版文件

1. 上传时间：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系统。

2. 份数要求：一份。

3. 签章：使用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生成标准格式文件并逐页电子签章。

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作废标处理。

三、需要注意的其他事项：

1. 交易中心软件操作说明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下载中心。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8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编号: HDJT2025(106)CG)

项目概况

2025年硤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3月24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DJT2025(106)CG

项目名称: 2025年硤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54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5年硤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54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507982.87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修建水渠, 安装路灯; 主要功能或目标: 全面改善农村公共服务建设水平; 需满足的要求: 巩固脱贫成果, 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40000.00	507982.87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5 年硤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4〕9 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6)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7)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8)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9)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
- (1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12)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5 年硤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供应商须提供 2023 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3.2 供应商须提供磋商截止日前 1 年内至少 3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3 供应商须提供磋商截止时间前 1 年内至少 3 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

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声明；

3.6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合格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7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企业资质，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8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 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及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3.9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10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3.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3 月 13 日至 2025 年 03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3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线上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3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线上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凡有意向投标投标人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www.sxggzyjy.cn:9002/TPBidder>）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SXSZF 格式）。

2. 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3. 供应商需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

4. 有意向投标人办理 CA 锁地址及流程内容如下：CA 锁办理地址及流程：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 8 号海棠风尚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 楼 2 号窗口（办理流程：<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2/20220524/05ccf80e-6a61-43e9-90e9-ebdd8da75241.html>）。

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投标人可登录（<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subPage.html>）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和《宝鸡市不见面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投标人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6. 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金台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镇闫家村

联系方式：0917-352033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鼎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大道 21 号轩苑写字楼 B 座 22 层

联系方式：091734236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工

电话：0917342360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2025年硤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HDJT2025(106)CG
2	采购人	采购人：宝鸡市金台区农业农村局 地 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镇闫家村 联系人：醋股长 电 话：0917-3520339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华鼎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宝鸡市金台大道 21 号轩苑写字楼 B 座 22 层 联系人：杨 工 电 话：0917-3423603 电子邮件：hdbj3603@163.com
3	项目概况	修建水渠，安装路灯；主要功能或目标：全面改善农村公共服务建设水平；需满足的要求：巩固脱贫成果，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4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5	最高限价	¥507982.87元
6	质量要求	合 格
7	工 期	60日历天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须提供2023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2. 供应商须提供磋商截止日前1年内至少3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供应商须提供磋商截止时间前1年内至少3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声明； 6.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合格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7.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企业资质，合格有效的安

		<p>全生产许可证；</p> <p>8.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及无在建项目承诺书）；</p> <p>9.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10.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p> <p>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p> <p>注：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附有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或扫描件，评审过程中由评审小组对以上要求的资料进行评审，无效或缺项将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p>
9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0	报价采用的币种	人民币
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采购人不组织统一踏勘现场，各供应商自行踏勘，所有费用自理。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详见本章细则
13	供应商的替代方案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替代方案
14	竞争性磋商文件答疑澄清修改	采购人澄清发出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5日； 供应商收到确认时间：收到澄清后24小时内。
15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磋商之日起90日历天
16	磋商保证金	<p>1. 磋商保证金的形式：转账（允许以支票、汇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或提交保证金）</p> <p>2.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5000.00元（大写：伍仟元整）</p> <p>3. 账 号：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线上获取 开户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户 名：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转账时注明：_____项目投标保证金</p> <p>注：①采用转账方式时，磋商保证金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逾期无效）由供应商公司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入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响应文件中附磋商保证金银行凭证。②以银行保函方式递交保证金的，供应商须在磋商前三日将保函拿至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室（621室）进行核验。③供应商也可通过以下方式获取证金账号：【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p>

		交易平台”（www.sxggzyjy.cn），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人保证金操作手册】。
17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进行线上标书编制【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sxggzyjy.cn），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 注：响应文件上传后，请插入加密用证书Key，点击模拟解密按钮对响应文件进行模拟解密，以确开标时能正常解密！
18	磋商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指定位置要求“签字或盖章”的签字或盖章均可。要求签字处须由签署人亲笔签名，盖章无效；否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通过。
19	报价部分签字盖章	报价需具有相应资格造价人员编制，并由造价人员盖专用章。
20	磋商响应文件线上提交截止时间及方式	时 间：2025年3月24日14时00分 提交方式：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线上提交
21	磋商时间及地点	磋商时间：2025年3月24日14时00分 磋商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详见四楼大屏幕）
22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3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由3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2人，采购人代表1人；磋商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24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投资额的0.85%计取代理费。不足3000元，按3000元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成交）人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支付给代理机构。
25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转账（允许以支票、汇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或提交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金额：成交价金额的3% 注：成交供应商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结果，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6	知识产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本项目所需之外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27	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无偿提供磋商响应文件一正三副。 注：纸质版响应文件必须与线上电子版文件保持一致。

注意事项：

1. 请各供应商务必详细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以减少不必要的失误，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或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各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认真即使审阅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有效时间内未提出任何异议的，视为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

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人名称和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和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并参加竞争性磋商竞争的单位。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要求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磋商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 磋商文件的获取：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后，有意向的供应商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线上）免费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3.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不足五日应延长至五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澄清文件，澄清、修改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4. 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或有质疑的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两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澄清文件，且澄清、修改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磋商响应文件

1. 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响应文件。磋商单位不得在其中选项或将其中内容

再行分解，否则磋商响应无效。

2. 合格供应商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限制磋商要求：

3-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4. 磋商方式：本项目采取两轮磋商报价，第一次磋商报价以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第一次磋商报价超过或等于采购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步磋商程序。

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1 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应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5-1-1 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内容的响应。

5-1-2 第一次磋商报价一览表。磋商报价货币用人民币，单位为元，精确到分。

5-1-3 供应商须出具的合格供应商要求证明文件，证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是本磋商项目的合格供应商。

5-1-4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方式。投标人应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技术规范要求，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和本企业生产、管理水平，自主报价。

5-1-5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载明采购活动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注明，并提供交由完成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相应资质等内容，且其允许的资质范围包含本项目项下的内容。

6. 磋商报价

6-1 投标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供应商的报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等一切所需的全部费用。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表上按要求标明总价、其他相关要求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6-2 磋商最终报价是完成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磋商内容。

6-3 本次磋商采用两轮报价。

第一次磋商报价随磋商响应文件提交。第二次（最终）磋商报价在磋商后提交（线上提交）。各供应商应在最后一轮磋商后提供第二次（最终）磋商报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4 磋商最终报价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6-5 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

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6-6 磋商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7 供应商须按照本次招标范围内的所有采购内容及要求进行完整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者不完整的报价，按无效文件处理。

6-8 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低于成本或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6-9 本项目设置采购最高限价，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5条，各供应商磋商报价不得超过或等于采购最高限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7. 磋商保证金：

7-1 磋商保证金形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各供应商须将磋商保证金凭证放入磋商响应文件指定位置，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7-3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

7-4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7-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7-4-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7-4-3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7-4-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7-4-5 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8.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8-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日历天，在有效期内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合同签订事项。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2 特殊情况需延长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

长有效期，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人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在原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签章、密封

1.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磋商响应文件签章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4-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4-2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

4-3 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上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磋商小组组成及职责

1. 磋商小组组成：在磋商开始前，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类专家人数不少于总人数的 2/3。

2. 磋商小组职责

- 2-1 准时参加磋商评审会议。
- 2-2 确定合格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2-3 审查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 2-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磋商响应文件。
- 2-5 编写磋商评审报告。

六、评审程序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工作，供应商必须派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按时登陆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以证明其出席。

1. 宣读开标纪律；
2. 公布供应商名单；
3. 投标文件解密；

4. 导入投标文件，开标结束；
5. 进入评审环节；
6. 磋商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要求”；
7.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

8. 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8-1 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8-2 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3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主要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9. 最终磋商报价

9-1 磋商结束后，有效响应供应商不少于3家。磋商小组要求磋商后合格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磋商报价，最终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需现场线上提交最终磋商报价表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2 最终磋商报价表未明确要求时，组成最终磋商报价的各子项单价，按照最终磋商报价与第一次磋商报价的下浮比例，同比例下浮各子项单价（暂定价除外）。

9-3 第二次（最终）磋商报价为完成采购项目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

10. 比较与评价

10-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10-1-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0-1-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0-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0-1-4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0-1-5 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10-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11.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4〕9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6)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7)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8)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
- (1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2)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2. 评审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按最终的磋商报价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单位。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定成交单位。
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及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公告期结束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4. 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过程及成交供应商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八、询问与质疑

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4.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5.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否则不予接收。

6.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管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九、合同

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二十五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 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或未按约定采购内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管机构备案，不予退还其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十、重新磋商或者变更采购方式

1. 竞争性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在评审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对磋商文件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经请示财政部门同意后，按政府采购的相关管理办法处理。

2. 因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大于或等于采购限价，致有效供应商少于 3 家（不含 3 家）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报监管机构批准，进行重新磋商或选用其他方式组织采购。

3. 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单位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监管机构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结果顺序重新确定成交单位。同时报请监管机构处通报全市，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并按规定予以处罚，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十一、代理服务费

1.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投资额的 0.85% 计取代理费。不足 3000 元，按 3000 元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成交）人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支付给代理机构。
2. 成交供应商在取得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如不缴纳或不足额缴纳，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发放成交通知书。
3. 代理服务费以电汇或现金形式缴纳均可。

注：各供应商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请随时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信息，获悉关于本项目的变更、澄清（如有）等内容，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性文件，按照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总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但响应性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响应性报价低的优先；综合评分相等且响应性报价也相等的，按照技术指标优秀者优先。

2. 评审标准

2.1 资格评审标准：

(1) 供应商须提供 2023 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2) 供应商须提供磋商截止日前 1 年内至少 3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供应商须提供磋商截止时间前 1 年内至少 3 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声明；

(6)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合格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7)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企业资质，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8)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 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及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9)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0)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2 符合性评审标准：

- (1) 响应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2) 响应的签署、盖章；
- (3) 是否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有效凭证；
- (4) 响应的投标有效期；
- (5) 响应的工期、质量标准；
- (6) 响应报价是否超出或等于采购最高限价；
- (7) 响应的格式编制是否严重缺项、漏项。

3.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3.1 分值构成

- (1) 技术方案：见评审分值分配表；
- (2) 磋商报价：见评审分值分配表；
- (3) 类似业绩：见评审分值分配表。

3.2 磋商基准价的计算

磋商基准价=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第二次（最终）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报价。

3.3 磋商报价得分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第二次（最终）磋商报价）×价格分值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内容和标准
1	磋商报价	35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5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各磋商报价）×价格分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	8分	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合理得4-8分； 合理性较低的得0-4分；
	施工方案、方法与技术措施	15分	制定的施工方案、方法与技术措施内容全面，施工工艺先进，对施工具有高度指导性得10-15分； 施工方案基本可行，方法、措施得当得5-10分； 可行性、指导性较低的得0-5分。
	施工进度计划及措施	8分	工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施工进度、节点安排合理，进度计划横道图或网络图安排合理的得4-8分； 施工进度、节点安排基本合理，进度计划横道图或网络图

2			较完善得0-4分；
	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	8分	质量目标明确，管理体系健全得4-8分； 质量目标基本明确，管理体系基本健全得0-4分。
	主要机具、设备和劳动力配置	5分	主要的机具、设备机械和劳动力的配置满足本工程施工需要得3-5分；基本满足得0-3分。
	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	6分	安全生产目标明确，保护措施完善、合理得3-6分； 安全生产目标明确，保护措施较完善、基本合理得0-3分。
	环境文明施工保证体系与保证措施	5分	环境文明施工保证体系健全、完整得3-5分； 环境文明施工保证体系基本健全、完整得0-3分。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对提高质量、缩短工期、降低造价等的可行性	5分	结合本项目施工特点，对采用新技术、新工艺对提高质量、缩短工期、降低造价等的可行性得0-5分。
3	类似业绩	5分	提供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提供一项不得分。每多提供一项得2.5分，满分5分（响应文件中须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注：近三年指2022年2月起至今

注：1) 磋商小组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赋分按废票处理。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4. 评审细则

4.1 资格性、符合性评审：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首先对供应商资格性、符合性进行评审，以确定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4.2 磋商及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在规定的澄清时限（期限）内，未能答复或者拒绝答复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的，磋商小组将根据其响应文件，按最大采购风险进行评审。

4.3 如采购人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有实质性变动，应将变动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由供应商重新提交响应文件，进入下一轮磋商。最终磋商结束后，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在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的情况下，供应商第二次(最终)的报价不得高于其第一次的

磋商报价。

除第一次磋商报价外，其余轮次报价只报总价，不要求提供分项报价。

磋商评审小组一致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成本价格，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竞争性磋商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4.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在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后，供应商进行第二次（最终）磋商报价，作为评审的依据。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第二次（最终）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第二次（最终）磋商报价）×价格分值。

4.5比较与评价。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价格、技术和商务综合比较与评价。

4.6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4.7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4.8特殊情况处理：评审后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报价相同、技术部分相同时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位第一成交候选人。

当供应商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以双方签订为准)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二〇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不包括的工程范围：无。

三、合同工期：

工期： 天（含冬雨季）、开工日期： 年 月 日、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大写）： （人民币）（小写）¥： 元。

2. 综合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3. 本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书
5. 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6. 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7. 图纸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略）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本合同协议书、本合同专用条款、本合同通用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图纸、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和双方的补充协议书。

2.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____/____语言文字。

2.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执行国家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以及材料、设备所涉及
的现行国家、省、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 /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按生产企业在技术监督局的备案标准、并经监理工程师和业主同意。

3. 图纸

3.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在合同签订 3 天内提供四套图纸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不得外传、外借，仅用于本工程的施工及验收的全过程。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4. 工程师

4.1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_____。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每月 1 日向业主、监理单位报送 2 份《通用条款》9.1. (2) 款规定的报表。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执行《通用条款》9.1. (3) 款。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为甲方工地代表提供办公室 2 间，为监理工程师提供办公室 2 间、宿舍房 1 间，不配备办公家具，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执行《通用条款》9.1. (5) 款。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执行《通用条款》9.1. (6) 款。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_____。

(8)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承包方式执行《通用条款》9.1. (8) 款。交工前应达到工完场清条件及文明工地要求。

(9)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_____。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8. 进度计划

8.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开工前十日内。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五日内。

8.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_____。

9. 工期延误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执行《通用条款》13 条。工期提前无奖励。工期每推迟一天除按 500 元处罚外，若影响到发包人使用时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七、材料设备供应

17.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17.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 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

执行《通用条款》31.4.（1）款。

(2) 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

执行《通用条款》31.4.（2）款。

(3) 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

执行《通用条款》31.4.（3）款。

(4) 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

执行《通用条款》31.4.（4）款。

(5) 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

执行《通用条款》31.4.（5）款。

(6) 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

执行《通用条款》31.4.（6）款。

17.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

发包人按甲供材料表供应材料设备，并对所供材料设备的质量负责，按指定价从发包人的合同价中扣除材料价和税金。

18.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18.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_____。

八、工程变更

_____。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20. 竣工验收

20.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

20.2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_____。

21. 竣工结算

结算审查期限：_____。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22. 违约

22.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8.1 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0.5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7.6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无

22.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无。

23. 争议

23.1 双方当事人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1) 请合同主管部门和造价主管部门调解。

(2) 合同争议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24. 工程分包

24.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_____。

分包施工单位为：_____。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为保证本工程施工招标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content

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其他项目。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 伍 年；
3.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 贰 年；
4. 供热、供冷系统工程为 贰 个采暖期、供冷期；
5. 装饰装修工程为 贰 年；
6. 其他项目室外的上下水和小区道路等市政公用工程，为 贰 年。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和-content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 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漏气、燃气漏气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 在国家规定的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应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和安全。

凡出现质量问题，应立即报告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经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后，承包人应立即实施保修。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发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后 14 天内，将剩余保修金和利息返还承包人。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保修期限为该工程设计合理使用年限。

本工程质量保修作书为施工合同的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订。

发 包 人（公章）：_____ 承 包 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2025年硜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2025年硜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宝鸡市金台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位置：2025年硜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位于宝鸡市金台区硜石镇董家村

二、编制范围

2025年硜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施工图中设计内容，主要包括拆除及垃圾外运、新做矩形混凝土排水渠、安装排水渠加筋盖板、安装太阳能路灯等内容。

三、编制依据

1. 2009年《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年《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费率》、2009年《陕西省建筑、装饰、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价目表》、陕建发[2017]270号、陕建发[2019]45号、陕建发[2019]1246号、陕建发[2020]1097号文件及其相关配套文件编制；

2. 规费执行《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计价的通知》陕建发[2020]1097号文件；

3. 人工费执行《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综合人工单价的通知》陕建发[2021]1097号文件中规定的综合人工单价136元/工日，装饰人工单价146元/工日；

4. 工程量计算依据2025年硜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施工图及及图纸做法确认单；

四、其他说明

1. 原状拆除内容工程量清单中未单独列项子目，费用由投标人在工程量清单单价中分摊综合考虑。

2. 甲方在施工过程中对太阳能路灯主材进行认质不认价。由于投标单位不平衡报价导致主材价过低，甲方将以招标控制价的主材价选用与之价格相匹配的材料，其风险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硖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

专业名称：【市政建筑专业】

第2页/共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拆除及新建渠道、路面恢复		
1	040801001001	拆除破除现状混凝土地面 【项目特征】 1. 材质:破除现状混凝土地面+基层 2. 厚度:20cm 3. 运距:垃圾外运暂定5km 【工程内容】 1. 拆除 2. 垃圾外运	m ²	39.9600
2	040203005001	水泥混凝土路面恢复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石料最大粒径:20cmC25混凝土 【工程内容】 1. 混凝土浇筑 2. 锯缝 3. 嵌缝 4. 路面养生	m ²	27.7500
3	040201013001	矩形新建排水渠加成品雨水篦子 【项目特征】 1. C25混凝土渠身, h=400*400mm 2. 150厚C25混凝土渠壁、渠底 3. 150厚3:7灰土 4. 20厚1:2.5水泥砂浆抹面 5. 500*500*30mm成品铸铁承重雨水篦子 【工程内容】 1. 挖土方 2. 混凝土浇筑、养护 3. 砂浆抹面 4. 垫层铺砌	m	27.7500
4	040201013002	矩形新建排水渠加盖板 【项目特征】 1. C25混凝土渠身, h=400*400mm 2. 100厚C25混凝土渠壁、渠底 4. 20厚1:2.5水泥砂浆抹面 5. 150厚3:7灰土垫层 5. C25钢筋混凝土盖板 【工程内容】 【工程内容】 1. 挖土方 2. 混凝土浇筑、养护 3. 砂浆抹面 4. 垫层铺砌 6. 盖板预制安装	m	62.2500
5	040201013003	矩形新建排水渠 【项目特征】 1. C25混凝土渠身, h=400*400mm 2. 150厚C25混凝土渠壁、渠底 4. 20厚1:2.5水泥砂浆抹面 5. 150厚3:7灰土垫层 【工程内容】 【工程内容】 1. 挖土方 2. 混凝土浇筑、养护 3. 砂浆抹面 4. 垫层铺砌	m	220.0000
		路灯		
6	补B001001	路灯基础 适用于6m路灯基础 【项目特征】 1. C25混凝土基础 2. 含钢筋 3. 3:7灰土垫层 【工程内容】 1. 垫层铺筑 2. 混凝土浇筑 3. 养生	座	150.0000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硃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

专业名称：【市政建筑专业】

第3页/共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7	030213008001	太阳能路灯 1. 灯杆高度:6m 2. LED灯具电源电压24V 3. 太阳能电池板: ,高效单晶硅电池组件, 峰值功率240Wp, 额定电压36V。 电池板参考尺寸1650x992x50mm。 4. 灯杆采用组合灯杆, 下节规格200*200mm, 壁厚6mm, 上节规格160160mm, 壁厚5mm。钢板材质Q235C低硅高强板。含防盗检修门喷红色“有电危险”字样 【工程内容】 1. 立杆 2. 灯架安装	套	150.0000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硖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

专业名称：【市政建筑专业】

第4页/共7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0000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0000
3	二次搬运	项	1.0000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0000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0000
6	施工排水	项	1.0000
7	施工降水	项	1.0000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0000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0000
10	其他	项	1.0000
11	围堰	项	1.0000
12	筑岛	项	1.0000
13	便道	项	1.0000
14	便桥	项	1.0000
15	脚手架	项	1.0000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0000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0000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0000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0000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0000

其他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硃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

专业名称：【市政建筑专业】

第5页/共7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F1	其他项目		0.0000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硤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

专业名称：【市政建筑专业】

第6页/共7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一	规费		4.75
1	社会保障费		4.30
1.1	养老保险	FGCF+CSXMF+QTXMF	3.55
1.2	失业保险	FGCF+CSXMF+QTXMF	0.15
1.3	医疗保险	FGCF+CSXMF+QTXMF	0.45
1.4	工伤保险	FGCF+CSXMF+QTXMF	0.07
1.5	残疾人就业保险	FGCF+CSXMF+QTXMF	0.04
1.6	女工生育保险	FGCF+CSXMF+QTXMF	0.04
2	住房公积金	FGCF+CSXMF+QTXMF	0.30
3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FGCF+CSXMF+QTXMF	0.15
二	安全文明施工费：	CSAQWM	100.00
三	增值税销项税额：	BHSZJ	9.00
四	附加税：	FGCF+CSXMF+QTXMF+GF	0.48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	教育费附加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税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2025年硃石镇董家村乡村建设项目

专业名称：【市政建筑专业】

第7页/共7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工程量
一	人工	项	
二	材料	项	
三	机械	项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_____工程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HDJT2025(106)CG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编制时间：_____

目 录

(目录以电子投标导出格式为准)

供应商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须提供 2023 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2. 供应商须提供磋商截止日前 1 年内至少 3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供应商须提供磋商截止时间前 1 年内至少 3 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声明；
6.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合格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7.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企业资质，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8.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 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及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9.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0.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1. 以上资料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将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附于响应文件中。

2. 以上证明文件中如有跟投标文件格式中所需资料重复的，则该资料体现在相对应的格式要求中，无需在本项证明文件中重复提交。

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并正式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_____（供应商全称）就该项目进行磋商。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提供本项目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第一次磋商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工期_____日历天，质量标准_____。并对其后的磋商报价负法律责任。

3. 随同本磋商响应函递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形式_____。

4.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描述和资料。

5. 磋商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如若撤回，我方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 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7. 我方的响应文件在磋商后有效期为_____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 我们同意，如果成交，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代理服务费。

9.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_____。

供 应 商：_____（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_____（公 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被授权项目 与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自磋商之日起_____日历天。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被授权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

磋商报价一览表（格式）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磋商报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工 期		质 量	
供应商 代表签字认可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备 注	报价表格式不允许变更。若表中的项目内容确需增项，可在“备注”栏内补充。		

注：后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最终磋商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磋商报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工 期		质 量	
供应商 代表签字认可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备 注	1. 报价表格式不允许变更。若表中的项目内容确需增项，可在“备注”栏内补充。 2. 本报价为完成本次项目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 3. 最终磋商报价经现场磋商后填报。		

注：最终磋商报价表以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现场磋商报价表为准。

施工组织设计

注：各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写施工组织设计，格式自拟。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帐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供应商按以上表格填写单位基本情况并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财务审计报告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施工业绩

(近 3 年指 2022 年 2 月起至今)

合同名称	
合同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合同项目描述	
备注	

注：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 类似工程业绩指 2022 年 2 月起至今类似业绩；

3. 供应商仅按以上表格填写，后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企业公章。

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的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自愿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工程（项目名称）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已知悉并理解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为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政府采购原则，共同维护宝鸡市政府采购市场良好秩序，我方郑重声明和承诺如下：

一、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宝鸡市有关规定。

二、我方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同时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以上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进行的信用记录查询。如发现以上声明不实，我方承担相应后果。

三、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1)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监察机关举报；

(2) 不与其他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 不出借或借用资质；

(4)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恶意串通；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7) 不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

(8) 不与采购人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进行协商谈判；

(9) 中标或者成交后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 中标或者成交后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实施人员；

(11)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2) 不得有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行为；

(13) 不转包或违法分包政府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4) 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 (15) 不得有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行为；
- (16) 不得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违法犯罪或者失信行为。

四、如有违反以上声明或者承诺之一情形的，我方知悉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追究我方责任：

- 1. 投标(响应)无效；
- 2. 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
- 3. 约谈法人代表或者主要负责人，责令整改；
- 4. 中标(成交)无效；
- 5.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6. 没收违法所得；
- 7. 吊销营业执照；
- 8. 政府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措施；
- 9. 追究民事责任；
- 10. 追究刑事责任；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理处罚措施。

单位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联系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传真：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政府采购证明材料（如有提供）**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_____建筑业_____；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期：_____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的新成立企业可不用填报。

附件 2.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说明

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如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则其不能享受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减，但不影响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3. 非监狱企业可以不提供本材料。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期：_____

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附件 4.

投标产品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证明（如有）

说明：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其它资料

附：供应商认为须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